（上接B133版）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方面采用优化的恒定比例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优化CPPI）。CPPI策略是国际通行的一种投资组合保险策略，传统的CPPI策略存在过于僵化被动、前期收益较多时易过激投资、忽略市场波动情况、交易成本较高等问题，本基金采用的优化的CPPI策略对传统的CPPI策略进行了多种优化，尽量避免了这些问题，主要通过金融工程技术和数量分析等工具，根据市场的波动来动态调整风险资产与稳健资产在投资组合中的比重，以确保投资组合在一段时间以后的价值不低于事先设定的某一目标价值，以达到增强组合收益的效果。该策略的具体实施主要有以下步骤：第一步，确定基金价值底线。根据投资组合期末最低目标价值和合理的折现率设定当前应持有的稳健资产的数量，即投资组合的价值底线，计算投资组合现时净值超过价值底线的数额；

第二步，确定风险资产。将相当于净值超过价值底线的数额特定倍数的资金投资于风险资产（如股票等），以实现最低目标价值的增值；第三步，调整风险乘数及资产配置比例。本基金将根据市场波动的特点以及预期的风险与收益的匹配关系，定期计算风险乘数上限并对实际风险乘数进行监控，一旦实际风险乘数超过当期风险乘数上限，则重复前两个步骤的操作，对风险乘数进而整体资产配置比例进行动态调整。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密切关注经济运行的质量与效率，把握领先指标，预测未来走势，深入分析国家推行的财政与货币政策对未来宏观经济运行以及投资环境的影响。本基金对宏观经济运行中的价格指数与中央银行的货币供给与利率政策研判将成为投资决策的基本依据，并作为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的依据。在宏观分析及其决定的久期配置范围下，本基金将进行类属配置以贯彻久期策略。对不同类属债券，本基金将对其收益和风险情况进行评估，评估其为组合提供持有期收益和价差收益的能力，同时关注其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还包括以下几方面：

（1）综合考虑收益性、流动性和风险性，进行积极投资。这部分投资包括中长期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以及中长期逆回购等等。积极性策略主要包括根据利率预测调整组合久期、选择低估值债券进行投资、把握市场上的无风险套利机会，利用杠杆原理以及各种衍生工具，增加盈利性、控制风险等等，以争取获得适当的超额收益，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2）利用银行间市场和交易所市场现券存量进行债券回购所得的资金进行其他更高收益品种的投资，提高整体组合收益率。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采取非公开方式发行和交易，并限制投资人数量上限，整体流动性相对较差。同时，受到发债主体资产规模较小、经营波动性较高、信用基本面稳定性较差的影响，整体的信用风险相对较高。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这两个特点要求在具体的投资过程中，应采取更为谨慎的投资策略。本基金认为，投资该类债券的核心要点是分析和跟踪发债主体的信用基本面，并综合考虑信用基本面、债券收益率和流动性等要素，确定最终的投资决策。

3、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注重对股市趋势的研究，在股票投资限额内，精选优势行业和优势个股，控制股票市场下跌风险，分享股票市场成长收益。本基金依据稳健投资的原则，以低风险性、具备中期上涨潜力为主要标准，构建股票组合，同时兼顾股票的流动性。

根据宏观经济运行、上下游行业运行态势与价值链分布来确定优势或景气行业，以最低的组合风险精选并确定最优质的股票组合。在行业选择中，本基金注重宏观经济景气状况及所处阶段，主要分析目前经济增长的构成、来源、景气状况，寻找增长空间较大、持续性较强的行业，寻找经济转型中受益程度最高的行业，结合动态分析行业发展周期、与上下游关系与谈判地位，寻找产业链中由弱转强或优势扩大的行业。

在个股的选择上，首先按照风险性由低至高、中期上涨潜力由高至低和流动性由高到低对股票池内的股票进行排名，累加三项排名得到综合排名，取综合排名靠前的股票构建股票组合，进行组合投资。

本基金通过选择风险低的股票，保证组合的稳定性；通过选择具中期上涨潜力的股票，保证组合的收益性；通过分散投资、组合投资和流动性管理，降低个股集中性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4、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权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被动投资权证为主要策略，包括投资因持有股票而派发的权证和参与分离转债申购而获得的权证，以获取这部分权证带来的增量收益。同时，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价值分析为基础，主动进行部分权证投资。

6、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8.2投资决策依据和决策程序

（1）决策依据

①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依法决策是本基金进行投资的前提；

②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和证券市场走势。这是本基金投资决策的基础；

③投资对象收益和风险的配比关系。在充分权衡投资对象的收益和风险的前提下做出投资决策，是本基金维护投资人利益的重要保障。

（2）决策程序

①决定主要投资原则：投资决策委员会决定基金的主要投资原则，并对基金投资组合的资产配置比例等提出指导性意见。

②提出投资建议：研究部研究员以内外部研究报告、实地调研以及其他信息来源作为参考，对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行业发展趋势和个股基本面进行深度研究，在研究员所覆盖的行业内精选个股进行推荐，结合市场走势和情绪根据基金经理提出的要求对各类投资品种提出投资建议。

③制定投资决策：基金经理在遵守投资决策委员会制定的投资原则前提下，根据研究员提供的投资建议以及自己的分析判断，做出具体的投资决策。

④进行风险评估：风险管理部门对公司旗下基金投资组合的风险进行监测和评估，并出具风险监控报告。

⑤评估和调整决策程序：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环境的变化和实际的需要调整决策的程序。

§9基金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85%

本基金是以债券投资为主的混合型基金，以“沪深300指数收益率×1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85%”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判断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如果今后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有更权威的、更能为市场普遍接受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或者是市场上出现更加适合用于本基金的业绩基准的指数时，本基金可以在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的情况下，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后变更业绩比较基准并及时公告，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如果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所参照的指数在未来不再发布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依据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选取相似的或可替代的指数作为业绩比较基准的参照指数，而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投资为主的混合型基金，属于中低风险、中低收益预期的基金品种，其风险收益预期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11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1.1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2,512,224.56	9.15
	其中：股票	22,512,224.56	9.15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91,425,160.35	77.82
	其中：债券	191,425,160.35	77.82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8,191,259.41	11.46
8	其他资产	3,869,505.19	1.57
9	合计	245,998,149.51	100.00

1.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11,912,356.56	5.25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386,490.00	0.17
E	建筑业	902,000.00	0.40
F	批发和零售业	2,346,700.00	1.0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418,951.00	0.63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223,200.00	0.10
J	金融业	4,680,427.00	2.06
K	房地产业	397,000.00	0.17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245,100.00	0.11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22,512,224.56	9.92

1.2.2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投资。

1.3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09	南京银行	270,800	2,095,992.00	0.92
2	002511	中顺洁柔	115,000	1,872,200.00	0.83
3	601166	兴业银行	110,000	1,868,900.00	0.82
4	600176	中国巨石	70,000	1,140,300.00	0.50
5	000651	格力电器	25,000	1,092,500.00	0.48
6	603368	柳州医药	20,000	957,400.00	0.42
7	600068	葛洲坝	110,000	902,000.00	0.40
8	000786	北新建材	40,000	900,000.00	0.40
9	002304	洋河股份	7,000	805,000.00	0.35
10	600511	国药股份	25,000	695,000.00	0.31

1.4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3,989,200.00	1.7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947,000.00	4.3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947,000.00	4.38
4	企业债券	78,275,159.40	34.4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0,024,000.00	8.82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2,441,800.95	1.08
8	同业存单	76,748,000.00	33.82
9	其他	–	–
10	合计	191,425,160.35	84.36

1.5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12190	17北京银行CD190	300,000	28,929,000.00	12.75
2	111714240	17江苏银行CD240	300,000	28,551,000.00	12.58
3	011758067	17鲁高速SCP004	200,000	20,024,000.00	8.82
4	111783984	17杭州银行CD181	200,000	19,268,000.00	8.49
5	122352	12广汽03	155,000	15,351,200.00	6.77

1.6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1.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1.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1.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9.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1.9.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股指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股指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1.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1.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11.1声明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如是，还应对相关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1.2声明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如是，还应对相关股票的投资决策程序做出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1.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17,559.33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851,748.23
5	应收申购款	197.6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869,505.19

1.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8015	久其转债	2,289,166.11	1.01

1.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12基金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基准收益率比较表：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7.13-2017.12.31	1.24%	0.07%	1.75%	0.11%	-0.51%	-0.04%
自基金成立起至今	1.24%	0.07%	1.75%	0.11%	-0.51%	-0.04%

§13基金的费用概览

13.1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审计费、诉讼费和仲裁费；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的证券/期货交易费用；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8、基金相关账户的开户及维护费用；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1.0%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1.0%÷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2%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0.2%÷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基金托管人按照与基金管理人协商一致的方式于次月前5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3－9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3、证券账户开户费用：证券账户开户费经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核对无误后，自本基金成立一个月内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划付，如基金财产余额不足支付该开户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成立一个月后的5个工作日内进行垫付，基金托管人不承担垫付开户费用义务。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基金财产投资的相关税收，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基金管理人或者其他扣缴义务人按照国家有关税收征收的规定代扣代缴。

13.2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4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本基金管理人对本基金实施的投资管理活动，对本基金的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在“重要提示”部分，对“重要提示”进行了更新。

2、在“绪言”部分，对“绪言”进行了更新。

3、在“释义”部分，对“释义”进行了更新。

4、在“基金管理人”部分，对“基金管理人概况”进行了更新，对“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5、在“基金托管人”部分，对“基金托管人”进行了更新。

6、在“相关服务机构”部分，对“销售机构”进行了更新。

7、在“基金的募集”部分，对“基金的募集”进行了更新。

8、在“基金合同的生效”部分，对“基金合同的生效”进行了更新。

9、在“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部分，对“申购与赎回的开放日及时间”进行了更新，对“申购与赎回的数额限制”进行了更新，对“基金转换”进行了更新，对“定投计划”进行了更新。

10、在“基金的投资”部分，对“基金投资组合报告”进行了更新，对“基金业绩”进行了更新。

11、在“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部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进行了更新。

12、在“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对“其他应披露事项”进行了更新。

13、对部分其他表述进行了更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8-009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出席的董事共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1、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杜力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拟解除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申请授信，综合授信金额人民币伍仟万元整，期限12个月；同意由公司股东张颂明先生同时提供不可撤消的连带责任保证；授权肖林女士代表公司办理上述授信事宜，并签署合同及其他有关文件，授权期限为12个月。

3、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详细内容参见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012）。

二、备查文件

1、《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8-010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8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2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监事共3名，参与本次会议表决的监事共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变更程序合法合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杜力先生在议案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同意将该解除承诺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8-011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拟解除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达意隆”）近日收到股东张颂明先生《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申请函》，张颂明先生拟解除其于2016年4月6日做出的《关于不谋求实际控制权的承诺》（以下简称“原承诺”）。

公司于2018年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杜力先生回避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同意张颂明先生解除承诺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届时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一、原承诺事项内容和背景

2015年7月，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张颂明先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达意隆1,880万股股份（占达意隆总股本的9.63%）转让给杜力先生、张巍先生实际控制的北京凤凰财鑫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凤凰财鑫”）；2016年4月，张颂明先生再次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达意隆2,220万股股份（占达意隆总股本的11.37%）转让给凤凰财鑫之一致行动人深圳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丰投资”）。前述股份转让完成之后，杜力先生、张巍先生通过其实际控制的凤凰财鑫、乐丰投资合计持有达意隆4,1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杜力先生、张巍先生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16年4月，在转让股权和变更控制权的同时，出于尊重杜力先生、张巍先生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同时为了维护公司控制权的稳定，张颂明先生于2016年4月6日出具《关于不谋求达意隆控制权的承诺》，内容如下：

“本人张颂明，持有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意隆或公司）60,375,449股股份，本人现拟将所持有的公司22,200,000股股份转让给深圳乐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前述转让完成之后，本人持有达意隆38,175,449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55%。

上述股份转让完成之后，为维护达意隆控制权的稳定，构建公司良好的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平稳运营，本人尊重杜力、张巍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的地位，本人特作出不谋求达意隆控制权的承诺如下：

1、本人不会直接或间接增持公司股份，也不会通过关联方或者其它一致行动人直接或间接增持公司股份。

2、本人不会通过与达意隆的其他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征集投票权、接受投票权委托等方式谋求对公司的实际控制。

3、本人同意杜力、张巍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达意隆董事会、管理层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调整之后，本人向达意隆提名的董事人选不超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

二、本次承诺解除的原因

张颂明先生拟解除原承诺的原因如下：

1、张颂明先生于2016年4月6日出具《关于不谋求达意隆控制权的承诺》是仅基于维护杜力、张巍二个特定对象对上市公司的控制权而作出，这是双方真实意思的表示。

2、杜力先生、张巍先生取得上市公司控制权后，对上市公司董事会进行了改组并积极寻求并购重组的机会，以期实现上市公司业务转型，为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大价值。2016年5月，达意隆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的议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赤子城移动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100%的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但是，由于该次交易预案公告后证券市场环境、政策等客观情况发生了较大变化，交易各方认为继续推进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不够成熟，为保护上市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各方友好协商终止了该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该次重大资产重组终止后，杜力先生与张巍先生仍在积极接洽新的并购重组的机会，但至今未能寻求到合适的重组方案，因此萌生了转让上市公司控制权的想法，并与潜在的投资人进行了接触。

3、张颂明先生在2016年将公司控制权让与杜力及张巍之后，张颂明先生还持有上市公司19.55%的股份，仍然是上市公司的重要股东，其一直关注并支持上市公司的发展，亦与杜力及张巍长期以来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同时，张颂明先生作为上市公司的原实际控制人，在上市公司现有业务领域拥有丰富的管理经验和专业能力，具有较高的行业地位。如果张颂明先生继续履行承诺，将导致杜力、张巍将上市公司控制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如果控制权转让给其他第三方，一是在目前的市场环境及政策监管背景下，就上市公司业务、资产达成新的重组方案的难度较大；二是如果没有张颂明先生的支持，可能会对现有的管理团队和员工的稳定性造成很大影响，不利于上市公司的稳定经营；三是上市公司目前现有业务已经出现触底回升的态势，业绩趋势向好，正是进一步提升业务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的关键时刻，张颂明先生在行业内享有较高的声誉和影响力，对现有业务的运营管理和市场把握有着丰富的经验，对目前公司主营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有不可替代的作用。在此种情况下，如果张颂明先生因继续履行承诺而不能参与收购控制权，对上市公司的业务发展不利，同时也可能会导致经营层面出现动荡，影响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在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下，张颂明先生解除承诺后收购上市公司控制权，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及股权结构的稳定，符合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整体利益。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上市公司将在经营现有的包装机械业务和智能自动化业务的同时，杜力先生及张巍先生控制的凤凰财鑫、乐丰投资作为公司重要股东，也将继续利用在资本市场上优势和经验，积极协助上市公司在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企业方向上进行拓展，继续通过内生式和外延式的发展方式，帮助上市公司做大做强，实现产业升级。

鉴于上述原因，张颂明先生拟申请解除《关于不谋求达意隆控制权的承诺》，并与凤凰财鑫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受让其持有的1,300万股上市公司股份，前述股份转让完成之后，张颂明先生持有上市公司26.21%的股份，凤凰财鑫及其一致行动人乐丰投资持有上市公司14.34%的股份，张颂明先生重新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三、独立董事意见

1、本次公司股东张颂明先生解除承诺事项符合上市公司未来的业务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和业务发展，同时也有利于公司经营和管理团队的稳定，符合公司及中小投资者整体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

2、本次公司《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已经公司依法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关联董事杜力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同意公司董事会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解除承诺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规定，变更程序合法合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董事杜力先生在议案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同意将该解除承诺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1、《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09　证券简称：达意隆　公告编号：2018-012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会议届次：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2018年2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2018年3月5日15:00起，会期约1小时；

（2）网络投票：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5日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时间为2018年3月4日15:00至2018年3月5日15:00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 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18年2月22日，于2018年2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7.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23号公司一号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提案内容参见公司于2018年2月14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股东拟解除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

四、出席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代理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1）；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法定代表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参会股东登记表详见附件1）；

3.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拟出席本次会议的确认回执以来人、邮递或传真方式送达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2月28日至3月1日（工作日10:00—11:30，14:00—16:00）。

（三）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一路23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

1. 凡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均可委托一位或多位人士（不论该人士是否为股东）作为其股东代理人，代其出席本次会议及投票。股东在填妥并交回“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3）后，仍可亲身出席大会并于会上投票。在此情况下，“授权委托书”将被视为撤回。委托两名以上（包括两名）代理人的股东，其代理人累计行使表决权的该股东的股份数，不得超过该股东在本次会议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且每一股份不得由不同的代理人重复行使表决权。

2. 股东须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由授权股东签署或由其被委托人签署。如“授权委托书”由授权股东以外的其他人代为签署的，则该“授权委托书”必须办理公证手续。“授权委托书”必须在本次会议举行前24小时交到本公司注册地方为有效。

3. 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表决的，该等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经授权股东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授权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2。

六、其他事项

1.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晓龙

电话：020－62956848　传真：020－82266910

电子邮箱：wangxl@tech-long.com

2. 出席本次会议的所有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4日

附件1：

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会		备注	

附件2：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209”，投票简称为“达隆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8年3月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3月4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3月5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3：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广州达意隆包装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
议案一	《关于股东解除承诺的议案》	

（说明：在各选票栏中，“同意”用“O”表示，“反对”用“X”表示，“弃权”表示弃权。）

委托人股东签名（签章）：

（或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18年　月　日

本委托书有效期：

注：1、此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2、若未填写投票指示的，则视同默认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若未填写有效期的，则视同默认为从委托之日起至委托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4、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18-006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0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7年11月3日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有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使用。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

《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已于2017年10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近日，公司赎回了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同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1）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7-11-7	2018-2-5	24,000	245.589041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二二期产品5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7-11-8	2018-2-8	3,000	33.3750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7-11-10	2018-2-8	7,900	82.028333

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公司本次理财产品赎回本金34,900万元，取得收益360.992374万元。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结构性存款产品的基本情况：

近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34,900万元，购买了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80132）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8-2-7	2018-8-6	4.50%	无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七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8-2-9	2018-5-9	4.50%	无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8-2-9	2018-5-10	4.50%	无

三、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已发表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授权额度内，无需再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

五、现金管理的风险及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现金管理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有一定的系统性风险。

（2）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二）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建立投资台账，安排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到期收益（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1）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7-11-7	2018-2-5	24,000	245.59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7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一二二期产品5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7-11-8	2018-2-8	3,000	33.38
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7-11-10	2018-2-8	7,900	82.03
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70492）	保本保证收益型	30,000	2017-11-7	2018-5-7	未到期	未到期
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	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BFDG180132）	保本保证收益型	24,000	2018-2-7	2018-8-6	未到期	未到期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行	2018年对公结构性存款统发第十七期产品3	保本保息型	3,000	2018-2-9	2018-5-9	未到期	未到期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JG902期	保证收益型	7,900	2018-2-9	2018-5-10	未到期	未到期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审批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在审批核准的投资期限内，该理财额度可循环使用。截至本公告日，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6.49亿元（含本次公告金额），未超过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授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范围。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坊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阳光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签署的单位协定存款协议仍在履行中。约定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协定存款账户进行利息结算。相关内容详见2017年11月13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签订协定存款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8）。

八、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理财返本业务凭证；

2、中国农业银行理财分红业务凭证；

3、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定向人民币理财产品说明书（BFDG180132）；

4、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认购业务凭证；

5、中国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本息进账凭证；

6、中国光大银行结构性存款合同（编号：2018101047610）；

7、中国光大银行对公权利凭证；

8、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银行理财本息进账明细；

9、浦发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固定持有期产品合同（保证收益型）；

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结构性存款认购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719　证券简称：麦趣尔　公告编号：2018-005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与乌鲁木齐银行签订了"银企通理财产品2018年第44期"，约定公司以人民币 158,600,000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该理财产品。

本公司遵循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及有关规定。

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银企通理财产品2018年第44期（代码：D18044）

（二）发行人：乌鲁木齐银行；

（三）币种：人民币；

（四）投资项目：主要投资是银行间债券市场产品、同业存款、债权收益权、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信托收益等资产；

（五）产品类别：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六）产品预期年收益率：4.3%；

（七）期限：35天；

（八）产品起始日：2018年2月12日；

（九）产品到期日：2018年3月19日；

（十）收益支付方式：在理财产品到期日，一次性把理财收益划转至账户；

（十一）购买银企通理财产品2018年第44期金额：壹亿伍仟捌佰陆拾万元整（RMB158,600,000万元）；

（十二）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三）赎回及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存续期内，不提供申购或赎回；

（十四）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乌鲁木齐银行无关联关系；

（十五）产品风险提示：

1.信用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指因理财产品配置资产所涉及的相关债务主体到期未能履行还款义务，使理财产品本金或收益蒙受损失的风险。

2.市场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指因市场各种风险因子变动，使得理财产品配置资产的价格发生波动，导致理财产品本金或收益蒙受损失的风险。

3.流动性风险：本产品为固定期限投资品种，在投资期间投资人无法提前赎回和兑付，因此可能导致投资人急需资金时不能按时变现。

4.政策风险：理财产品是依据当前的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果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运行。

5.提前终止风险：为保护客户利益，在本产品存续期间银行可根据市场变化情况提前终止本产品。客户可能面临不能按预期期限取得预期收益的风险以及再投资风险。

6.产品不成立风险：如理财产品开始认购至理财产品原定成立日之前，理财产品认购总金额未达到规模下限（如理财产品销售文本有约定），或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发生剧烈波动，经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产品说明书规定向客户提供理财产品，银行有权宣布理财计划不成立。如银行宣布理财产品发行不成立，银行将在银行官方网站www.uccb.com.cn或各营业网点发布本理财产品发售不成立的信息公告。

7.信息传递风险：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内，投资者应根据本产品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银行按照本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公告"的约定，发布理财产品的信息公告。投资者应根据"信息公告"的约定及时登录银行网站或致电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6518）或到银行营业网点查询。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理财计划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银行联系方式变更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银行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同时如果影响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的因素发生变化，请及时完成风险承受能力评估，否则可能造成投资者无法认购，由此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因交易对手受经验、技能、执行力等综合因素的限制，可能会影响理财产品的投资管理，从而影响理财产品的到期收益，对于非保本理财，甚至会出现本金损失。

9.延期兑付风险：如因理财产品投资的资产无法及时变现等原因造成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和收益，则客户面临资金到账时间延期、调整等风险。

10.不可抗力风险：理财产品面临的不可抗力风险是指由于战争、重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出现，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行，从而导致理财产品受到干扰和破坏，甚至影响理财产品的受理、投资、兑付等事宜的正常进行，进而导致投资人蒙受损失的风险，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但银行将尽可能地通知投资者，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以减少损失。

二、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的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末应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三）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公司将依据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短期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2018年2月12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15,860万元向乌鲁木齐银行众亿支行购买了乌鲁木齐银行银企通理财产品2018年第44期。目前，该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15,860万元，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15,860万元。

五、备查文件

1、乌鲁木齐银行"银企通理财产品2018年第44期理财产品" 协议书；

特此公告

麦趣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4日